

栾川县财政局

工程项目评审批复意见书

栾财投审预〔2026〕71号

关于对 G311 连栾线合峪镇明白河桥至庙子镇 咸池功能性修复工程预算的批复

栾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根据《栾川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和有关工程造价政策，对你单位报送的 G311 连栾线合峪镇明白河桥至庙子镇咸池功能性修复工程预算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该工程起点位于合峪镇明白河桥，沿 G311 自东向西依次经过前村、康庄、东龙潭、杨树底、终点至于庙子镇咸池，修复路线全长 20.353km。主要建设内容是对原路面坑槽、裂缝、龟裂、块

裂、修补等病害挖补后，在原路面上再统一加铺一层 4cm 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并施划道路标线等。

建设单位：栾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来源：争取上级交通部门补助资金。

二、评审范围

该工程送审预算总造价 3573.06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 3146.97 万元，工程预备费 137.43 万元，其他费用 288.66 万元），本预算仅对工程建安费和预备费 3284.4 万元进行评审。

三、评审依据

- （一）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图纸、预算书等。
- （二）项目建设批复文件。
- （三）依据《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
- （四）主材价格依据《栾川县建设工程造价管理》2025 年第 4 期，不全者按市场价计入。

四、评审结论

该工程送审造价 3284.4 万元，审定造价 2913.37 万元（含工程预备费 84 万元），审减 371.03 万元，审减率 11.3%。

五、审减原因

- （一）预备费调整，审减约 53 万元。
- （二）专项费用调整，审减约 38 万元。
- （三）材料价格调整，审减约 158 万元。

(四)送审预算为养护定额编制,本预算依据部颁定额编制。

六、重要事项说明

(一)关于所提供评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建设单位负责。

(二)该工程共计取 84 万元预备费,该费用应纳入合同总价,但不属于承包人所有,待按(栾政〔2022〕11 号)审批程序和合同约定实际发生后,在竣工结算时给予计算。

(三)本批复意见书,建设单位须报送县政府有关领导同意认可后,方可进入下步程序。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